



香港海事處本地專業人員協會
HONG KONG MARINE DEPARTMENT
LOCAL PROFESSIONAL OFFICERS' ASSOCIATION
21/F., Harbour Building, 38 Pi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Registered under Trade Unions Ordinance Cap. 332)

電話： 2852 4364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

葉劉淑儀立法會議員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尊敬的葉劉淑儀立法會議員閣下：

海事處公職人員飽受南丫島撞船事故的困擾

我們海事處本地專業人員協會會員對在 2012 年 10 月 1 日發生在南丫島附近的撞船事故深感悲痛。本會在過去積極配合及執行政府相關部門的建議和措施，為改善本地載客船的營運及安全作出努力。

撞船事故後，本會注意到社會上有很多有關海事處公職人員的指責，其中部份是基於對海事處職能上的誤解與及不明白海事處公職人員每天所面對的巨大的工作壓力。政府亦沒有及時把處方多年來人手短缺之事實對外公告。

本會藉此函闡述兩點有關上述誤解的意見：

1. 海事處公職人員是在香港海事處授權下執行處方訂定的工作，香港海事處的主要職能是監管海港活動及在香港註冊的遠洋船舶和本地船隻的安全防污等事務。在監管船隻安全的職能上，處方只會對船隻定期或在合適的時段作一般基本/關鍵檢查，以履行作為主管機構的監管職能。確保公眾安全是公眾、各持份者及香港政府公職人員的共同目標，而海事處公職人員會盡忠職守與各持份者及公眾一起共同努力為確保船隻安全盡責。

2. 在面對一個像香港一樣的繁忙及多樣性的國際海港，本工會的每個員工在日常的工作中都會遇到多方多面的要求，包括不同國際地區標準及專業範疇等等。所以同事在面對繁重的工作下盡力地在既有的政府部門工作指引及有限資源下合情、合理、合法地執行公務，不應在執行驗船工序上的瑕疵而導致個別員工要承擔因在執行公職上的法律責任，因此管方必須把工作指引不足之處完善。

我們在海事處任職的驗船主任和驗船督察，只是一群默默耕耘，沉實苦幹，努力在政府相關部門的建議下為市民提供優質之公共服務的中層忠心公僕。在香港經濟的四大支柱的航運界中，我們在過往的日子裏已默默作出了貢獻，如今可能因執行法例所委職責要負上個人的法律責任，深受怨懟，實屬可悲！本會極度期盼各會員均受到和其他持份者及部門同等的公平合理法律待遇，同時希望管方儘快制定更清晰的工作指引，使員工能安心為市民提供服務。。

閣下一向關心公務員隊伍，待人以誠，凡事不平則鳴，正直而勇於承擔。我們謹以至誠，祈望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能為公務員團隊的穩定而作出持平的言論，使員工能安心為市民提供服務和香港長遠利益考慮。

順祝 工作順利！ 身體安康！

伍毅榮

(伍毅榮)

會長

香港海事處本地專業人員協會

2014 年 4 月 15 日

副本抄送： 海事主任協會 李建邦先生
海事處工程督察協會 陳志強先生





香港海事處本地專業人員協會
HONG KONG MARINE DEPARTMENT
LOCAL PROFESSIONAL OFFICERS' ASSOCIATION

21/F., Harbour Building, 38 Pi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Registered under Trade Unions Ordinance Cap. 332)

海事處處長 黃偉綸先生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張炳良教授

香港高級公務員協會 陳世炯醫生